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欧洲某海上风电场项目 过渡段独家供应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合同签署概况

近日,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全资子公司蓬莱大金海洋 重工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蓬莱大金")与欧洲某能源企业签署了某海上风电场项 目(以下简称"本项目"或"项目")过渡段独家供应合同(以下简称"本合同" 或"合同")。合同总金额折合人民币约13.39亿元,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营 业收入的比例约35.41%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 章程》的规定,上述合同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性合同,不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和股 东会审议, 亦无需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。

二、项目概述

该项目位于欧洲,根据合同约定,蓬莱大金将于2027年交付完毕上述产 品。

三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- 1、基本情况:交易对手方为全球领先的能源企业之一。
- 2、类似交易情况:最近三年公司未与交易对手方发生过类似交易。

四、合同主要内容

- 1、各方权利义务: 业主方综合统筹项目开展, 公司为客户提供产品建造、 运输、存储、总装一站式服务。
 - 2、交易价格:约人民币13.39亿元。

- 3、结算方式:按照预付款、进度款、尾款进度进行结算,分期付款。
- 4、合同生效条件及时间:双方签署后即生效。
- 5、违约责任: 如任意一方违约,则需按照合同约定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。

五、签署合同对公司的影响

合同的履行预计会对公司2027年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,公司将根据协议要求以及收入确认原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(最终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)。

六、风险提示

本合同签订后实施周期较长并以外币作为结算货币,项目最终确认收入金额和时间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及时披露合同进展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海上风电场项目过渡段供应合同。

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2日